

附件 1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是区政府的组成部门，位于鄠邑区人民路中段，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文化科、文物科、市场管理科、体育科、广播电视科、理论宣传科、旅游科，机关编制 12 人，实有 18 人，其主要职责有：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和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本区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和体育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事业、旅游业、文物保护和体育事业的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和体育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3、负责全区文化艺术事业工作，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艺术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发展；管理全区重大文化活动；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4、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指导全区图书馆、文化馆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5、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

负责文物保护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

6、负责审核、申报区级文物保护、考古发掘、古建筑维修项目；负责区级文物保护、维修项目的管理工作。

7、指导、督促、检查全区文物和博物馆业务工作；负责县管文物景点的综合开发利用工作；开展文物对外交流，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合作。

8、依法监督和管理文物的流通；负责文物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的文物复（仿）制品生产和销售的行业管理。

9、负责文化市场稽查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及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行业监管；负责对民办出版机构进行监管；负责查处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组织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

10、研究全区体育发展战略，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11、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12、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和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加强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建设。

13、统筹规划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范体育服务管理，

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销售管理。

14、推进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形象推广，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城旅游.对旅游市场进行行业监管。

15、统筹推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16、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在新的起点、新的征程上，我们要聚焦重点领域，抓住关键环节，围绕市委、区委九方面工作，不断壮大文旅产业，延长产业链，抓好城市文化旅游综合能级提升，以文化振兴助力乡村振兴，力争各项工作在全市再进一步，在全区名列前茅。

1. 聚焦文旅融合，提升产业能级。

一是壮大文旅产业。按照文旅+工业、文旅+科技、文旅+体育等思路，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力增引进知名文旅企业参与鄂邑区文旅产业发展，壮大文旅产业发展基础；积极整合文创开发资源特别是非遗文化资源，推进文创产品设计和推广；大力推动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支持关中婚俗文化产业园、农民画展览馆等设计、生产一批优秀文创产品，不断壮大文旅产业。**二是发展全域旅游。**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

整合山水林田诗画等生态文化资源，推出自然山水、历史文化、红色研学、田园休闲等特色线路和旅游套餐，加速从“景点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变，形成全域共建、全域共融、全域共享、全龄化旅游的发展模式，推动全区旅游业转型升级。

2. 聚焦项目建设，构建发展动能。

一是加快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加快城市运动公园建设力度，9月份完成并投入运行；加快渼陂湖国家4A级景区和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大力引进高等级酒店、高端购物中心；积极推动祖庵康养旅游度假区、荣华康养数字中心、渼陂湖国际旅游度假区、足球公园等文旅项目落地建设。**二是优化产业体系。**围绕“投资兴业在鄠邑、休闲旅游在鄠邑、医养康养在鄠邑、安居学研在鄠邑”品牌，积极培育“吃在鄠邑、购在鄠邑、玩在鄠邑”的文旅品牌，创建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镇村，推出一批民宿示范村，打造“吃住行游购娱”一站式服务的西安最美休闲度假目的地。

3. 聚焦文化振兴，助推乡村振兴。

一是持续推动“4+N”文化艺术村建设。积极探索乡村文化振兴的“鄠邑样板”，着力打造栗峪口等6个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文化艺术村，依托公输堂、龙窝酒文化资源推进祁村、龙窝村特色文旅村建设，落实“十百千”工程，让鄠邑区厚重的文化资源释放巨大的市场潜力。**二是不断丰富乡村文化。**加大农村文化设施建设力度，建设一批村史馆、乡贤

展示馆、民俗博物馆和农耕文化馆，丰富乡村文化展示和体验载体；挖掘和培养一批优秀的乡村本土文化人才，加大乡村文化人才培训，积极支持民间文艺团体、文化能人、民间艺人的发展，推出一批优秀专业艺术作品和群众文艺作品；持续做好文化下乡、戏曲下乡和电影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推动更多优质资源向农村倾斜。**三是积极推进乡村旅游。**实施环山旅游路片区改造提升，打造最美环山公路；实施“农业+旅游+康养”行动，大力开发精品民俗体验、农事主题活动；以环山旅游路沿线各村为突破，集中打造乡村旅游聚集区，以特色环境吸引人，用品牌文化留住人，增强体验性、参与性、互动性，带动乡村全面发展。

4. 聚焦品牌活动，积极宣传推广。

一是精准谋划文旅体品牌活动。围绕“诗画鄂邑、品质新区”目标，打造在全省、全国有影响力的文化品牌活动，用好“一馆四场”优势资源，策划后“十四运”时代体育活动及群众体育赛事，办好第四届关中忙罢艺术节、祖庵仙菊文旅节等活动，适时举办中国农民画艺术节暨“鄂邑发布”和环渼陂湖、天桥湖马拉松赛事等活动，叫响活动品牌，让鄂邑元素、鄂邑表达强势“吸睛”。**二是加强宣传推广。**积极参加国内旅游交易会、省文博会、丝博会等文旅交流活动，进一步扩大和提升鄂邑文化旅游在国内外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依托专业旅游网站、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借助抖音、快手等自媒体平台和OTA机构，充分展现“关中山水最

佳处、千年古都新鄂邑”的城市特色。

5.聚焦能级提升，优化服务品质。

一是提升公共文体服务水平。以创建国家高质量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和足球示范区为抓手，推进“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和“体育强区”建设；用好“一场四馆”优势资源，策划举办国内外高端赛事、大型群众体育赛事，满足人民群众体育需求；打造“书香之城”“博物馆之城”“诗画之城”，形成特色鲜明、便捷高效的“15分钟都市文化圈”。**二是提升文旅服务品质。**全面推进文旅企业标准化建设，巩固提升现有A级景区服务水平；鼓励和推动星级酒店、品牌民宿、旅游特色名镇、乡村旅游等旅游标准化品牌的创建，不断提升鄂邑旅游服务的管理运营品质；加强涉旅行业从业人员培训，提高文旅行业服务水平，积极塑造规范专业、热情主动的旅游服务形象。

6. 聚焦保护利用，讲好“鄂邑故事”。

一是大力实施文物保护工程。全面推动“一院三馆”（鄂邑区博物院、中楼城建史陈列馆、文庙博物馆、王九思纪念馆）建设，加快中楼博物馆改造后续建设，年底前完成文庙改造提升；推进国保级文物保护单位“重阳宫、敬德塔、公输堂”保护工程，加快赵西城隍庙、祖庵城隍庙加固及清阳宫大殿维修等重点文物保护工程进度；加强红色革命文物保护传承。**二是加强文化遗产综合利用。**深入挖掘民间艺术文化价值，在科学保护的前提下，对文化遗产进行深度开发，

打造再现、活化、衍生系列主题旅游产品，打造全国艺术文化传承与创新地。按照保护更新的理念，活化利用余下苏式老街道。完善文庙、中楼、公输堂和文博院馆等文化遗产的旅游服务功能。

7. 聚焦市场监管，注重放管结合。

一是优化市场管理机制。建立文化旅游市场综合管理机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在规范文化旅游秩序方面的职责，建立文化旅游执法新机制，组织开展常态化联合执法。**二是协同推进监管服务。**坚持一手抓执法监管、一手抓服务引导，不断完善景区、旅行社、导游、星级饭店和民宿标准化管理制度，推动文旅企业持续巩固和提高服务质量。**三是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持续组织开展文化旅游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文物保护、扫黄打非、扫黑除恶及网吧、娱乐场所、体育市场、出版物市场、旅游市场专项整治活动，严厉打击“不合理低价游”等现象，全面提升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水平。

8. 聚焦党建引领，锻造文旅铁军。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全面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不懈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等制度，引导党员干部自觉提高政治站位，真正把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体现到贯彻党的决策部署上来，体现到推动文化旅游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

际行动中来。**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专业化，促进干部队伍梯次配备。坚持选任干部看品行、看能力、看担当、看实绩，破除唯年龄、唯资历、唯学历倾向，切实提高选人用人精准度，选出让组织放心、群众满意、干部服气的好干部，引导全系统干部职工把全部精力集中到加快发展上来，在推动鄠邑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中担当作为，建功立业。**三是加强纪律作风整顿。**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持续强化政治监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坚持发扬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时刻保持“今日事今日毕”“一日无为三日不安”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严明的纪律、改革的锐气、坚强的定力，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让区委、区政府放心的文化旅游体育队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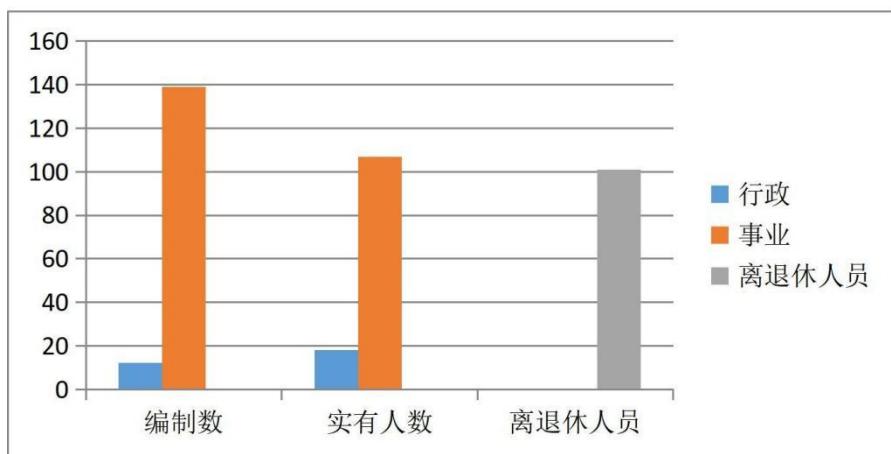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本级（机关）	
2	西安市鄠邑区文物管理所	

3	西安市鄠邑区农民画展览馆	
4	西安市鄠邑区图书馆	
5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馆	
6	西安市鄠邑区少年儿童体育学校	
7	西安市鄠邑区人民剧院	
8	西安市鄠邑区体育活动中心	
9	西安市鄠邑区旅游服务中心	
10	西安市鄠邑区公输堂小木作艺术博物馆	
11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139 人；实有人员 125 人，其中行政 18 人、事业 10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1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3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22.1 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25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传媒收入增加；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3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22.1 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5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传媒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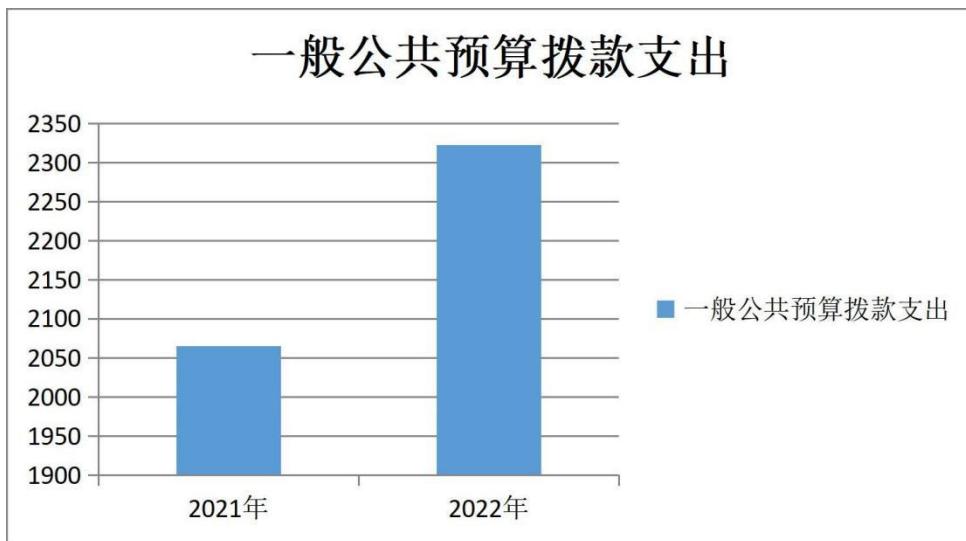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3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22.1 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25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传媒收入增加；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3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22.1 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25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传媒支出增加。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2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文化旅游传媒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2.1 万元，其中：

- (1) 行政运行 (2070101) 17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72 万元，原因是办公开支减少；
-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102) 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 万元，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 (3) 机关服务 (2070103) 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70 万元，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 (4) 图书馆 (2070104) 152.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1 万元，原因是活动减少；
- (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70105) 157.7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0.7 万元，原因是去年因结清工程款支出较大；
- (6) 艺术表演场所 (2070106) 55.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5.15 万元，原因是去年因结清工程款支出较大；
- (7) 文化活动 (2070108)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

元，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8) 群众文化 (2070109) 121.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13 万元，原因是文化活动减少；

(9)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070112) 95.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26 万元，原因是检查次数增加；

(10) 旅游宣传 (2070113) 8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61 万元，原因是旅游宣传活动增加；

(1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199) 546.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3.38 万元，原因是项目质保金等支出；

(12) 文物保护 (2070204) 1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 万元，原因是维修保护次数增加；

(13) 体育训练 (2070306) 179.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14 万元，原因是体育比赛活动增加；

(14) 群众体育 (2070308) 105.3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5 万元，原因是群众体育活动增加；

(1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13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9.51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1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7.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98 万元，原因是科目调整；

(1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1.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原因是正常增加；

(18)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10.48 万元，较上年增

加 1.23 万元，原因是正常增加；

(19)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43.8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9 万元，原因是科目调整；

(20)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73.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73.68 万元，原因是科目调整；

(21) 住房公积金（2210201）171.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18 万元，原因是科目调整及人员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2.1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274.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64 万元，原因是人员及工资变动；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23.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4.75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支出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4.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1 万元，原因是遗属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2.1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16.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4 万元，原因是正常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701.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4.61 万元，原因是项目质保金等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1379.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79.98 万元，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24.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1 万元，原因是遗属减少。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2）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3）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3 万元 (8.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7 万元 (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 万元 (42.8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2 年新增 140014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原 140009 西安市鄠邑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单位注销，故公开报表表 13 中，2021 年三公经费合计未对比 140009 单位，合计数减少 15000 元，特此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36.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36.48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71.9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